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辽宁省海城市人民法院公告

霍福涛：本院立案受理（2025）辽0381民特5号申请人霍影申请宣告自然人霍福涛失踪一案。现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的规定，现依法发出寻人公告，公告期为三个月。经查，被申请人霍福涛，男，汉族，出生于1955年3月15日，户籍地辽宁省海城市南台镇后五道村（霍家二台村）189号，公民身份证号码：210319195503153112。被申请人霍福涛于1993年12月份从家中离开后未归，申请人霍影到海城市南台镇派出所报警，经公安寻找至今无音讯，下落不明。被申请人应当在公告期届满前向本院申报其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，若他人知悉被申请人生存现状，应当在公告期内将被申请人情况向本院报告。逾期不申报的，被申请人霍福涛将被宣告失踪。特此公告。

辽宁省海城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1月0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1月09日)

